

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关于征集新型显示行业应用示范案例的通知

各县级市（区）工信局，姑苏区经科局，苏州工业园区、高新区经发委：

为进一步激发我市新型显示行业自主创新活力，推进新型显示融合应用创新，促进新型显示产业创新集群高质量发展，现面向全市各行业公开征集新型显示应用示范项目，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领域

面向新型显示重点应用场景，聚焦超高清、OLED 柔性技术、智能可穿戴显示、Micro-LED、低温多晶金属氧化物（LTPO）技术、裸眼 3D 等先进技术，征集并遴选一批技术先进、成效显著、能复制推广的优秀应用案例。主要征集方向如下：

（一）工业生产领域。聚焦工业生产、节能减排等场景的新型显示技术解决方案，尤其是在设计、制造、运维、培训、营销等产品全生命周期重点环节，特别是在工业可视化、工艺监测、缺陷检测、定位引导、人机协作、机器人巡检等方面的新型显示技术应用。

（二）文化旅游领域。聚焦文化场馆、演出场馆、旅游场所、特色街区、主题公园、商业空间等场景，尤其是在行前预览、虚

实融合导航、导游导览、艺术品展陈、文物古迹复原等方面的新型显示技术应用。

（三）教育培训领域。聚焦中小学、高等教育、职业学校等领域，尤其是在课堂、教研室、实验室、实训基地等场景的新型显示技术应用。

（四）体育健康领域。聚焦户外与室内、有氧与无氧、单人与多人、休闲与竞技等体育场景，尤其是在赛事、训练、大众健身等场景的新型显示技术应用；在医疗影像与设备、内窥镜、术野摄像机、远程医学系统、医学教育、康复护理、心理辅导等场景的新型显示技术应用。

（五）商贸创意领域。聚焦线上线下联动的商贸活动，尤其是在智慧商圈、智慧家装、虚拟看房、大型会展、时尚创意、视频会议、远程办公、外卖零售等场景的新型显示技术应用。

（六）演艺娱乐领域。聚焦广播电视、互联网电视、网络视听、数字演艺直播、内容制作、网络展演等场景，尤其是在舞台艺术、民俗节庆、戏曲综艺等优质资源的新型显示技术应用；在游戏、剧本娱乐、直播等场景的新型显示技术应用。

（七）安全应急领域。聚焦矿山安全、危化品安全、自然灾害防治等领域，尤其是在安全应急演练、智慧警务与应急管理信息化、安防监控升级、人脸识别、行为识别、目标分类等方面的新型显示技术应用。

（八）智能交通领域。聚焦智能网联汽车、交通管控、交通

智能化等领域，特别是在图像传感器、车载屏幕、车辆识别、抬头显示、人工智能管控系统等方面的新型显示技术应用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(一)申报主体应在苏州市内注册登记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具有较好的经济实力、技术研发和融合创新能力，在质量、安全、信誉和社会责任等方面无不良记录。

(二)案例应具有较高技术水平和完整解决方案，具有较强的代表性、示范性、创新性和可推广性，能充分体现新型显示产业的技术特点和适用场景，对相关行业或企业具有较强借鉴意义和推广价值。

(三)允许以联合体方式参与申报，联合实施单位数量不超过3家。

(四)申报主体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，申报项目的产品、技术及相关专利归属申报主体、团队，拥有自主知识产权，且无知识产权纠纷。

三、征集程序

各申报主体需填写《新型显示行业应用示范案例申报书》(附件1)，申报材料要求描述详实、重点突出、表述准确、逻辑性强。各单位于9月15日前将汇总表(附件2，需加盖公章)、申报书电子版(包含扫描件和可编辑版本)和申报书纸质版(一式两份)报送我局。

联系人：电子信息产业处，胡帆，68616206

邮箱 dzxxcyc@szgxj.suzhou.gov.cn。

四、成果推广

（一）开展宣传推广。借助各平台开展宣传推广，扩大优秀案例示范效应，助力融合应用复制推广。发挥媒体宣传渠道，开展多形式、多角度报道，营造良好氛围。

（二）支持示范应用。对应用效果好的典型技术和产品推荐纳入政府采购目录，优秀案例向省部级相关征集活动优先推荐，扩大企业知名度，提升企业市场影响力。

（三）加强政策支持。对应用成果突出、具有复制推广价值的案例，鼓励各县区从项目审批、政策、资金等资源配套方面对项目提供支持。



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3年8月24日